#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本次交易概述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鲁健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鲁商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向山东省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城发集团")出售其持有的山东省鲁商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山东鲁商创新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山东鲁商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临沂鲁商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临沂鲁商置业有限公司51%股权、临沂鲁商发展金置业有限公司44.1%股权、临沂鲁商置业发展有限公司32%股权以及公司对上述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全部债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山东城发集团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和审批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对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034 号),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进行了回复,同时对《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

易所〈关于对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临 2023-005)等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0)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履行全部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本次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交易方案,第二批次标的资产相关股权及债权将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交割,具体内容详见《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实施进展公告》(临 2023-027)。

#### 四、风险提示

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详见公司披露的《鲁商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风险因素"部分。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的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7 日